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4 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 年 5 月 18 日下午 2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本局第三會議室

參、主席：鹿副局長潔身

肆、出席人員：如附簽到名冊

記錄：林逸苹

伍、報告事項：

一、請企劃處報告本局性別影響評估計畫 106 年預算編列情形表。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有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 105 年度性別預算試辦規劃案」，請主計室說明。並請各單位於本(105)年 7 月 15 日前填報「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送本局人事室彙整。

主席裁示：本(105)年請主計室協助各業務單位填寫上開表件，並彙整後於本局 8 月份性平專案小組會議中審議。

三、請餐旅服務總所報告 105 年 4 月 8 日新自強號列車第 218 次乘務服務員，執勤時受到韓國來台旅客公然於列車上性騷擾事件處理情形。

主席裁示：

一、請車勤服務部辦理訓練課程時著重於事前的預防(如教導乘務服務員值勤技巧以避免發生類似事件)，並藉本次案件檢討過程中遭遇之困難及解決方法，嗣後處理案件如遇法律相關問題，可尋求本局法規小組協助，另請車勤部自行評估是否仿效警察及海關隨身攜帶側錄器。

二、請人事室加強宣導本局訂定之員工協助方案有關心理諮商師轉介服務相關事宜。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105 年 1 月至 5 月最新辦理情形，請審議。

決議：請各單位依裁示事項積極辦理（如附件）。

案由二：本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案例教材(40~42頁)，請審議。

說明：依據交通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26次會議紀錄，請本局教材之討論應著重於思考擔任司機員職務所需要的條件為何，進而探討CEDAW相關議題並增列CEDAW第5條(性別刻板印象和偏見)之因應，修正資料如附。

決議：請機務處及人事室依委員建議修正本局案例教材(如附件)。

柒、散會(下午4時30分)

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4 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表

附件

案號	案由	主席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討論事項案由一	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105 年度 1~5 月辦理情形。	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四)3.，請修正內容以符合本局 105 年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運務處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三)1. 可於未來規畫新設之廁所時研議是否加裝使用情形燈號顯示器並連結緊急裝置。	工務處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四)5. 請提供參與 105 年已辦理之相關演習男女人數及比例（例如萬安 39 號演習及北北基桃合辦之防災演練等）。	特種防護團
		一、人身安全與司法篇(一)6. 請刪除第四點本局及所屬分支機構 1~5 月發生性騷擾事件數。 二、環境、能源與科技篇(一)4. 請增加本局申請留職停薪假之男女人數與去年同期之比較。 三、環境、能源與科技篇(二)4. 請確認 105 年是否提報原民特考及增加本局現職員工為原住民之男女人數。	人事室
討論事項案由二	本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案例教材。	請於教案第四點、改進作為中補充為因應女性司機員之增加而加蓋或修建司機員宿舍住宿空間及備勤室之數據及經費等資料並提供嗣後發展方向。	機務處
		請修正教案第五點、與 CEDAW 有關之討論議題及解析，內容請加強與回應 CEDAW 條文之連結。	機務處 人事室